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2013年9月27日 星期五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B13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3-031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发生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较大影响、尚未公开披露的重要事项,我公司已于2013年9月6日起停牌。2013年9月10日、13日和24日,公司发布了继续停牌公告。上述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经核实,我公司参股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民族证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由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合并民族证券。截至公告日,我公司直接持有民族证券209,500,000股,占民族证券总股本的4.67%。

但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属于资本市场重大无先例事项,涉及的相关程序较为复杂,目前有关评估工作和合并方案拟定尚在积极推进中,我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向贵公司提供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确保配合贵司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权益,我公司支持并将充分配合民族证券此次重组事宜。但民族证券重组中所述相关增资事宜,我公司将与民族证券及相关各方进一步协商沟通,待方案拟定后,我公司将按照原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关于民族证券重组中提出将于2013年10月9日召开股东会一事,因其审议事项中将涉及民族证券重组方案及增资相关事宜,且预留时间不够我公司履行相关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程序,我公司将与民族证券就此事进行进一步的协商沟通,尽快获取民族证券的书面议案以履行我公司相应决策程序。

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3年9月27日起复牌。由于增资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关于我公司向民族证券增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如下:

2012年10月16日,我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参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2年9月28日发布的《东方集团关于参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公告》和2012年10月17日发布的《东方集团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我公司于2012年11月与民族证券各股东方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书》。2013年5月,我公司与民族证券各股东方签署《2013年第一批增资扩股协议书》,协议各方确定分批实施增资事宜。上述增资协议书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审核,民族证券在其办理增资审批事宜期间,告知我公司根据《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10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第八条规定:“入股股东对其他企业的长期投资余额(包括本次对证券公司的投资额),不得超过入股股东净资产。”我公司就此事项积极进行反馈并提出解决方案,并同时告知民族证券在相关解决方案确定后仍需履行我公司审批程序。

2013年9月25日,我公司收到民族证券来函,该来函原文如下:

“一、关于二次增资事宜:受监管规定和客观原因所限,公司第二批增资和合并不能兼顾,二次增资无法启动

鉴于目前拟合并方已停牌,如此时再启动民族证券的增资,必将涉嫌通过内幕交易,获取不当利益,违反监管规定,给重组审批带来不利影响;同时,合并合并已进入实质性谈判阶段,标的资产已锁定,拟合并双方已明确表态终止二次增资是合并重组前在上的所有障碍解除,公司合并重组无法兼顾。拟二次公司已与包括贵司在内的所有股东进行了充分解释和沟通,除了贵司提出履行相关程序而未作表态之外,其余股东均对为确保合并重组而终止二次增资给予了充分理解和支持,公司关于终止第二批增资的股东会决议也获得了除贵司外的其他股东的一致同意。

二、关于履行内部决策程序:按照贵司提出的需履行必要程序的诉求,公司将继续给予充分配合,并对贵司股东会做出了相应安排

根据贵司来函多次提出,作为上市公司,相关决策需履行必要程序,公司将表示充分理解,并将继续给予充分配合,为此,尽管公司股东会于9月17日已形成“本次交易的合并方案和协议经监管部门预审核通过,后同意即刻召开公司股东会”的共识,但考虑到贵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将有关审议本次合并事项核心议案(包括方案和协议)的股东会,推迟安排在10月9日召开。

总之,自9月10日启动公司股东会审议有关议案至今,亦近半个月,在各方共同努力下,通过克服重重困难,简化流程,有效加快了合并重组进度,希望贵司能够加快履行内部程序,确保不影响公司合并大业。

三、关于信息披露事宜:有关本次合并重组实际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通报贵司,确保配合做好有关信息披露事宜。

经公司与相关各方谈判,截至目前,已初步确定公司吸收合并重组目标公司为方正证券,

2013年9月25日,我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参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2年9月28日发布的《东方集团关于参与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公告》和2012年10月17日发布的《东方集团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我公司于2012年11月与民族证券各股东方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书》。2013年5月,我公司与民族证券各股东方签署《2013年第一批增资扩股协议书》,协议各方确定分批实施增资事宜。上述增资协议书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审核,民族证券在其办理增资审批事宜期间,告知我公司根据《证券公司行政许可审核工作指引第10号——证券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第八条规定:“入股股东对其他企业的长期投资余额(包括本次对证券公司的投资额),不得超过入股股东净资产。”我公司就此事项积极进行反馈并提出解决方案,并同时告知民族证券在相关解决方案确定后仍需履行我公司审批程序。

2013年9月26日,我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粮仓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东方粮仓有限公司,注册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133号4-5层,法定代表人赵继河,注册资本1亿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粮食收购。一般经营项目:粮食加工(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粮食销售,水稻种植,粮食进出口贸易(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国营贸易管理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后方可经营)、经销农副产品。公司除有其它100%股权。

东方粮仓有限公司为新设公司,我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我公司仍持有东方粮仓有限公司100%股权。

三、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东方粮仓有限公司将成为我公司农业产业投资控股平台,该公司专业化后,我公司将对现有农业产业各公司进行整合,分别设立专业化平台公司,为我公司打造专业化经营管理的现代化农业企业奠定基础。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蓝鼎控股 公告编号:2013-52号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于2013年9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时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召开地点在湖北省荆门市仙桃大道西919号国际大厦10楼会议室,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常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无息借款的议案》。

经公司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鼎集团”)一致协商,拟由蓝鼎集团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资金使用费为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日常经营及偿还银行的需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仰智慧先生现任蓝鼎集团董事长兼局主席,袁少祥先生现任蓝鼎集团副总裁,曹雨云先生现任蓝鼎集团副总裁,上述三位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上述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核准。待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与蓝鼎集团签订相关资金合同。

以上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132 股票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2013-031号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 联合用药组主要疗效指标及 部分次要疗效指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免疫应答:医学上指抗原性物质进入人体后激发免疫细胞活化,分化和效应过程称之为免疫应答。

应答人数:指调查对象中能出现免疫应答的人数。

应答率:指调查对象中能出现免疫应答的人所占的百分数。

P-值: 结果的统计学意义,是结果真实程度(能够代表总体)的一种估计方法。统计学上,当P-值小于0.05,则认为结果具有统计学意义,检测到的应答情况为特异提示。

1. 本公告所披露的联合用药组临床试验的安慰剂组(空脂质体联合恩替卡韦治疗组)对照e PA-44-900 μg组(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联合恩替卡韦治疗组)主要疗效指标及部分次要疗效指标,在统计学意义上无差别。

2. 本公告所披露信息为“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联合恩替卡韦治疗慢性乙型肝炎的疗效及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多中心、III期临床研究”(简称“联合用药组”)的主要疗效指标及部分次要疗效指标初步统计结果(以本公告附件为准,该附件由RPS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 查询网址:www.ssc.com.cn),其他各项疗效指标专业研究机构正在统计分析中。

3. 对联合用药组在临床研究中的疗效及安全性,需在专业研究机构完成所有各项指标的统计分析,并形成统计学分析报告和临床研究总结报告后方可综合判断。

4. 该项目研发过程存在重大风险,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存在不申请联合用药组的III期临床试验,并不再开药的联合用药组III期临床试验的可能性。

同时鉴于公司于2012年5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已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欣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辰公司”)不申请“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治疗慢性乙型肝炎的疗效及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III期临床研究”(以下简称“单独用药组”)的III期临床试验,并不再开启新的单独用药组III期临床研究”(以下简称“单独用药组”)的III期临床试验,并不再开启新的单独用药组III期临床研究”。因此,存在在欣辰公司终止“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所有研究的可能性。

一、关于联合用药组的盲态审核及揭盲工作情况:

2013年9月16日,在联合用药组的临床研究组长单位主持下,召开了本临床研究项目的盲态审核会议,欣辰公司聘请的一直为本研究项目(包括单独用药组和联合用药组)提供报告、统计分析及数据管理工作的专家汇报了本临床研究进展报告,数据管理进展介绍,进行了盲审报告讨论,随后进行了数据审核确定及揭盲工作。

二、联合用药组主要疗效指标及部分次要疗效指标初步统计结果:

1. 主要疗效指标:第48周时发生HBeAg血清转化率。

2. 次要疗效指标:第48周时抗-HBe转阳的血清转换(LOCF)——意向性治疗人群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蓝鼎控股 公告编号:2013-52号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9月2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通知,于2013年9月26日(星期四)上午10时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召开地点在湖北省荆门市仙桃大道西919号国际大厦10楼会议室,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6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唐常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无息借款的议案》。

经公司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鼎集团”)一致协商,拟由蓝鼎集团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资金使用费为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日常经营及偿还银行的需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仰智慧先生现任蓝鼎集团董事长兼局主席,袁少祥先生现任蓝鼎集团副总裁,曹雨云先生现任蓝鼎集团副总裁,上述三位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上述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核准。待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及时与蓝鼎集团签订相关资金合同。

以上议案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3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召开前无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13年9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有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1,578,500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44

(三)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对需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唐长善先生主持。

(四)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董事唐志毅先生因公出差,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董事会秘书徐卫东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000971 证券简称:蓝鼎控股 公告编号:2013-53号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无息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 经公司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鼎集团”)一致协商,拟由蓝鼎集团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资金使用费为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日常经营及偿还银行的需求。

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蓝鼎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并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无息借款,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3. 公司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中,经公司非关联董事全票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为关联交易事项,仰智慧先生现任蓝鼎集团董事长兼局主席,袁少祥先生现任蓝鼎集团副总裁,曹雨云先生现任蓝鼎集团副总裁,上述三位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

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称: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与天山路交叉口观澜苑1号302室

注册资本:壹亿圆整

法定代表人:仰智慧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及相关;酒店经营管理;物业管理;企业形象、公关、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会展服务;图文设计;技术推广;机械装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工艺礼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建材、金属材料、日用百货销售。

截至2012年12月31日,蓝鼎集团的营业收入为2,203,815,512.20元,净利润为380,104,262.13元,净资产为1,219,817,871.37元。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的股东蓝鼎集团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无息借款,资金使用费为零。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公司于2013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于今日与蓝鼎集团签署了《提供无息借款协议书》,协议的主要内容为控股股东的股东蓝鼎集团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无息借款,借款期限为一年,资金使用费为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日常经营及偿还银行的需求。

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股东的股东蓝鼎集团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降低公司财务成本。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公司上半年与蓝鼎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已在本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完整披露。2013年9月6日,蓝鼎集团向公司提供了7,809.66万元无息借款,该笔借款资金使用费为零。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2013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中审议的《关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无息借款的议案》,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我们认真审阅了上述议案,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 本次控股股东的股东蓝鼎集团向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降低公司财务成本。
3.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开、公平、合理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基于上述理由,我们一致同意蓝鼎集团向公司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无息借款的事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无需经过其他部门核准。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 提供无息借款协议书;
3. 关于安徽蓝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10,000万元无息借款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蓝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92 证券简称:中泰化学 公告编号:2013-062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3]229号《关于核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235,899,078股,发行价6.78元/股,共募集资金1,599,395,748.84元,减除发行费用22,22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577,175,748.84元。上述资金于2013年9月6日到帐,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审亚太验字(2013)010650号《验资报告》验证。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的规定,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以下简称“国开行新疆分行”)、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约定主要内容如下:

- 一、公司已与国开行新疆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6510560003876190000,截止2013年9月24日,专户余额为1,579,626,077.39元。该专户仅用于公司单项增资新疆中泰化学阜康能源有限公司建设“中泰化学阜康工业园120万吨/年聚氯乙烯树脂、100万吨/年离子膜烧碱循环经济项目(二期)”项目80万吨/年聚氯乙烯树脂、60万吨/年离子膜烧碱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二、公司、国开行新疆分行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 三、东方花旗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东方花旗应当依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以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公司和国开行新疆分行应当配合东方花旗的调查与查询。东方花旗每季度对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3-042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2. 前次业绩预告:公司在2013年8月6日公告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000万元—47,000万元。

3. 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预增 √预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2,000万元—57,000万元	亏损:27,999.67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公司报告期的盈利规模大于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公司第三季度业务规模扩大,销售规模增长高于此前预测;同时费用得到有效控制。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业绩预告修正主要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结果,公司拟于2013年10月28日披露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
2.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3-042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代码:002416)于2013年9月24日、9月25日、9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前期披露过的业绩预告

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披露了《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000万元—47,000万元。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根据截至目前的情况,公司于2013年1-9月业绩预告修正为: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000万元—57,000万元。详见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2013-042号公告)。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23 证券简称:荣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3-044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3年3月14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证券市场情况以及公司经营与财务状况,决定本公司持有的青岛市恒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顺电气”)股票处置的时机、价格和数量。

一、交易概述

恒顺电气于2011年4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股票简称:恒顺电气,股票代码300208,本次减持前公司持有恒顺电气股份1,390万股,占其总股本的4.96%。

2013年9月25日,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恒顺电气300万股,减持均价5.52元,占恒顺电气总股本的比例1.07%。

2013年9月26日,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恒顺电气300万股,减持均价5.70元,占恒顺电气总股本的比例1.07%;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3-54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3年9月11日披露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公司股票自2013年9月11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30日。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出现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3-043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代码:002416)于2013年9月24日、9月25日、9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前期披露过的业绩预告

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披露了《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000万元—47,000万元。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根据截至目前的情况,公司于2013年1-9月业绩预告修正为: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000万元—57,000万元。详见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2013-042号公告)。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3-54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3年9月11日披露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公司股票自2013年9月11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30日。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出现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证券代码:600132 股票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2013-031号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 联合用药组主要疗效指标及 部分次要疗效指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免疫应答:医学上指抗原性物质进入人体后激发免疫细胞活化,分化和效应过程称之为免疫应答。

应答人数:指调查对象中能出现免疫应答的人数。

应答率:指调查对象中能出现免疫应答的人所占的百分数。

P-值: 结果的统计学意义,是结果真实程度(能够代表总体)的一种估计方法。统计学上,当P-值小于0.05,则认为结果具有统计学意义,检测到的应答情况为特异提示。

1. 本公告所披露的联合用药组临床试验的安慰剂组(空脂质体联合恩替卡韦治疗组)对照e PA-44-900 μg组(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联合恩替卡韦治疗组)主要疗效指标及部分次要疗效指标,在统计学意义上无差别。

2. 本公告所披露信息为“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联合恩替卡韦治疗慢性乙型肝炎的疗效及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多中心、III期临床研究”(简称“联合用药组”)的主要疗效指标及部分次要疗效指标初步统计结果(以本公告附件为准,该附件由RPS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出具 查询网址:www.ssc.com.cn),其他各项疗效指标专业研究机构正在统计分析中。

3. 对联合用药组在临床研究中的疗效及安全性,需在专业研究机构完成所有各项指标的统计分析,并形成统计学分析报告和临床研究总结报告后方可综合判断。

4. 该项目研发过程存在重大风险,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存在不申请联合用药组的III期临床试验,并不再开药的联合用药组III期临床试验的可能性。

同时鉴于公司于2012年5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已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欣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欣辰公司”)不申请“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治疗慢性乙型肝炎的疗效及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III期临床研究”(以下简称“单独用药组”)的III期临床试验,并不再开启新的单独用药组III期临床研究”(以下简称“单独用药组”)的III期临床试验,并不再开启新的单独用药组III期临床研究”。因此,存在在欣辰公司终止“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所有研究的可能性。

一、关于联合用药组的盲态审核及揭盲工作情况:

2013年9月16日,在联合用药组的临床研究组长单位主持下,召开了本临床研究项目的盲态审核会议,欣辰公司聘请的一直为本研究项目(包括单独用药组和联合用药组)提供报告、统计分析及数据管理工作的专家汇报了本临床研究进展报告,数据管理进展介绍,进行了盲审报告讨论,随后进行了数据审核确定及揭盲工作。

二、联合用药组主要疗效指标及部分次要疗效指标初步统计结果:

1. 主要疗效指标:第48周时发生HBeAg血清转化率。

2. 次要疗效指标:第48周时抗-HBe转阳的血清转换(LOCF)——意向性治疗人群

证券代码:600132 股票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2013-032号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票停牌截止日为2013年9月26日,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9月27日起复牌。关于“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联合用药组主要疗效指标及部分次要疗效指标详见公司临2013-031号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132 股票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2013-032号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票停牌截止日为2013年9月26日,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9月27日起复牌。关于“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联合用药组主要疗效指标及部分次要疗效指标详见公司临2013-031号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3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召开前无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13年9月26日上午10: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有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1,578,500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44

(三)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对需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唐长善先生主持。

(四)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董事唐志毅先生因公出差,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董事会秘书徐卫东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3-042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9月30日

2. 前次业绩预告:公司在2013年8月6日公告的《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000万元—47,000万元。

3. 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预增 √预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2,000万元—57,000万元	亏损:27,999.67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公司报告期的盈利规模大于201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公司第三季度业务规模扩大,销售规模增长高于此前预测;同时费用得到有效控制。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业绩预告修正主要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公司拟于2013年10月28日披露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
2.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3-043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代码:002416)于2013年9月24日、9月25日、9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前期披露过的业绩预告

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披露了《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000万元—47,000万元。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根据截至目前的情况,公司于2013年1-9月业绩预告修正为: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000万元—57,000万元。详见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2013-042号公告)。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3-043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代码:002416)于2013年9月24日、9月25日、9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前期披露过的业绩预告

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披露了《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000万元—47,000万元。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根据截至目前的情况,公司于2013年1-9月业绩预告修正为: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000万元—57,000万元。详见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2013-042号公告)。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3-54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3年9月11日披露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公司股票自2013年9月11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30日。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出现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证券代码:002416 证券简称:爱施德 公告编号:2013-043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代码:002416)于2013年9月24日、9月25日、9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前期披露过的业绩预告

公司于2013年8月6日披露了《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000万元—47,000万元。

三、业绩预告修正原因

根据截至目前的情况,公司于2013年1-9月业绩预告修正为:预计2013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000万元—57,000万元。详见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2013-042号公告)。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施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3-54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3年9月11日披露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公司股票自2013年9月11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30日。

目前,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出现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2)第96周观察时间点病毒学应答情况:
血清HBV DNA水平检测不到的受试者比例:

组别	统计人数	血清HBV DNA水平检测不到的受试者比例(病毒学)——意向性治疗人群	血清HBV DNA水平检测不到的受试者比例	P-值
安慰剂组	173	188	0	---
e PA-44-900 μg	170	189	0	---

血清HBV DNA较基线值下降的拷贝数(血清HBV DNA数量(copies/ml)较基线值下降的对数值的协方差分析):

组别	统计人数
----	------